

证券代码：002803

证券简称：吉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63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年9月8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，会期半天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5年9月8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9月8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 -15:00；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9月8日上午9:15
至下午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

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
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为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亚朋先生。

6、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分别于2025年8月21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
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上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7、会议出席情况

(1) 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

股东类别	现场出席会议情况			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			总体出席会议情况		
	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股东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
A股	7	127,656,657	28.8423%	230	37,998,495	8.5852%	237	165,655,152	37.4275%
H股	1	1,056,000	0.2386%	0	0	0.0000%	1	1,056,000	0.2386%
合计	8	128,712,657	29.0808%	230	37,998,495	8.5852%	238	166,711,152	37.6661%

注：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9 月 3 日，公司 A+H 股总股本为 452,679,288 股，A 股股份数量为 384,769,288 股，H 股股份数量为 67,910,000 股，其中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0,076,400 股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--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，因此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442,602,888 股。

(2)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亚朋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/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- (一)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- (二) 本次股东会审议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 序号	提案名称	股东类别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	股数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
1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的议案》	A 股	165,516,3 52	99.9162 %	91,000	0.0549 %	47,800	0.028 9%
		其中： 中小投资者	38,332,29 5	99.6392 %	91,000	0.2365 %	47,800	0.124 2%
		H 股	1,055,500	99.9527 %	0	0.0000 %	500	0.047 3%
	合计		166,571,8 52	99.9164 %	91,000	0.0546 %	48,300	0.029 0%
2	《关于调整 2025 年为控股子公司 履约提供担保额 度预计的议案》	A 股	130,660,1 43	78.8748 %	34,942, 809	21.093 7%	52,200	0.031 5%
		其中： 中小投资者	3,476,086	9.0356%	34,942, 809	90.828 7%	52,200	0.135 7%
		H 股	634,000	60.0379 %	421,500	39.914 8%	500	0.047 3%
	合计		131,294,1 43	78.7555 %	35,364, 309	21.212 9%	52,700	0.031 6%
3	《关于调整使用 自有闲置资金进 行委托理财额度 的议案》	A 股	131,654,5 43	79.4751 %	33,954, 009	20.496 8%	46,600	0.028 1%
		其中： 中小投资者	4,470,486	11.6204 %	33,954, 009	88.258 5%	46,600	0.121 1%
		H 股	634,000	60.0379 %	421,500	39.914 8%	500	0.047 3%
	合计		132,288,5 43	79.3519 %	34,375, 509	20.619 8%	47,100	0.028 3%

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

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刘亚新、孙小迪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9 月 9 日